

选贤与能 政在养民

——我国历史上的国家治理（二）

□ 卜宪群

选贤任能思想与措施

选用统治阶级所需要的人才是国家治理能力高低的关键。我国历史上关于选贤任能思想和措施在春秋战国之际兴起，在秦汉以后日渐成熟。优秀的思想家、政治家懂得“官人，国之急也”“天下治，必贤人”的治国道理；懂得德先才后、选贤不易、用人所长的道理；在选贤任能上，不断根据社会阶级变化与实际需求调整用人策略。

我国历史上的选贤任能有三个方面值得注意。

完善吏制。商周时期是世袭性的世官制。春秋战国时期是自荐与他荐相结合的荐举用人制；战国至秦汉初期还存在以二十等爵制用人的功劳用人制；汉武帝以后至隋唐是察举制、九品中正制，这是一种上下结合、主要依靠舆论评价推荐的用人制；隋唐至明清是以科举制为主体的考试用人制。从总体上看，选官从散漫走向系统，从主观认定走向客观考试，用人逐步制度化；三国以后吏部形成，选人用人开始分离。

德先才后。“才者，德之资也；德者，才之帅也。”封建统治阶级清楚认识到“心术不善，纵有才学何用”的基本道理，逐步摸索出德先才后的用人经验，并贯彻到选人、用人、考核过程中。

人尽其才。没有永久的人才，也很少有全才。以一代之才理一代之事，以非常之才理非常之事，以合适之才理合适之事就是成功。唐太宗在与封德彝的著名对话中提出“君子用人如器，各取所长”的观点，是非常明智的用人方略。招募与自荐相结合，定向选拔国家急需人才，也有成功一面。毛遂就是自荐的，丝绸之路的开辟者张骞是招募来的。将突出人才与一般人才区别开来管理也很有必要，我国历史上“以日月为功”的资历性升迁，是稳定那些无突出贡献但也无大过错官吏的一种方法。将政务与事务从岗位性质上区分是发挥不同人才作用的又一种方式，秦汉以后，官与吏开始分途，吏承担了各级机构中大量事务性的工作。

我国历史上形式多样的选贤任能方式，自战国秦汉以后推动了阶级、阶层的流动，囊括了许多优秀人才服务于国家。选贤中的考试方法逐步形成与完善是成功经验，特别是科举制，被视为“天下之公”，推动了社会的学习风气，对维护社会稳定、形成社会公平观有极大意义。任能中的循名责实、严格考核与问责制，是管理人才、提高国家治理能力的重要手段。但用人不公、任人唯亲、任人唯近、用人体制涣散以至国家用人权力的丧失也是王朝不治而乱的历史教训。以经学诗赋为主体的考试内容，以八股为形式的考试方法，使人才知识结构单一、形式僵化，不能适应近代以来国家治理的新需求而显得暮气沉沉。清代中期的思想家、文学家龚自珍“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诗句，正是对那个状元辈出但人才缺乏时代的绝望呼唤。

社会治理思想与措施

社会治理是国家的职能之一，也是我国历史上国家治理的基本内容。

乡村治理。“天下之治，始于里胥，终于天子，其灼然者矣”“治天下，必治一国始；治一国，必自治一乡始”。我国历史上中央直接任命的官吏一般虽止于县一级，但乡里纳入了国家行政治理体制。乡里行政组织及其吏员大体以唐宋为界，分为“乡官制”和“职役制”两个阶段，其地位前期高于后期。乡里基层组织兼有民间社区特征，如依靠乡里代表性人物、宗族乡绅力

量，乡规乡约协同国家治理；通过树立乡村道德人物形象，建立以年齿为中心的礼制秩序，听取并选拔乡村舆论所称颂人物担任官职等多种手段，以贯彻国家意志。一些参与乡村治理的人物，非国家正式吏员编制，体现出一定的自治性，他们对国家力所不及的乡村事务进行补充，在许多时期发挥出较好的功能。但乡村治理并不能称为自治，因为无论在哪个时期，国家对乡村都有绝对的支配权，这突出反映在司法权被控制在县一级。

知晓民情。“防民之口，甚于防川”是历史经验。秦王朝严厉的舆论控制，是其速亡原因之一。顾炎武认为：“天下有道，则庶人不议，然则政教风俗，苟非尽善，即许庶人之议矣。”又说：“天下风俗最坏之地，清议尚存，犹足以维持一二。至于清议亡，而干戈至矣。”历代统治者采取派出风俗使者、巡视官员，邀请民间人士顾问对话，甚至微服私访等方式，了解地方官治理下的社会状况，为国家决策提供咨询。汉代著名的“盐铁会议”，就邀请了社会上的文学贤良参加，就盐铁是否官营等问题与官方公开辩论。而历代地方民众亦有向各级政府上诉、上告、举报的权利。汉代有“自言”“诣阙”上书制度。晋、唐、宋等朝代设有登闻鼓、诽谤木、华表木等，以接纳、知晓民意。明代朱元璋甚至规定人人都有至御前奏闻的权利，以达到“广耳目，防壅蔽，而通下情”之目的。当然，关于相关程序历代也有制度规定，如需要逐级上诉，严控越诉等。

社会救助。在《周礼》《礼记》等传统典籍中，已有政府应当承担社会救助的思想与救助内容和制度的设计。儒家的“大同”“仁政”思想，墨家的“兼爱”思想，是我国社会救助思想的理论基础。我国是一个多灾国家，据学者不完全统计，从秦汉到明清，各种灾害与饥荒约有5079次。鳏寡孤独废疾贫等弱势群体的存在是社会常态。养老长幼、救灾济贫及相关社会保障制度建设，是思想家和历代政府关注的问题。不晚于秦汉，政府在养老、救灾、济贫等方面都有相关制度措施。宗族与民间的互助互助是国家救助的补充，也是我国特色。历史上曾有采取以年龄分层的政府养老救助制，但效果不是非常理想。大力提倡以孝为中心的家庭伦理，政府给予老人较高的社会地位，鼓励家庭养老的办法，显然是比较好的经验。

中国古代治理思想

项羽的脸谱（下）

□ 丁万明

暴戾

公元前210年，23岁的项羽在会稽亲眼目睹了最后一次巡巡的秦始皇。当项羽看到秦始皇风光无限的出行排场和威仪时，他情不自禁地脱口而出：“彼可取而代也！”意思是这个人的权位我可以取而代之。当时的始皇帝可是万人敬仰膜拜的对象。在此之前，刘邦在咸阳服役役的时候也曾经一睹秦始皇的威仪，他有什么感想？刘邦喟然感叹说：“嗟乎，大丈夫当如此也！”哎呀，男子汉大丈夫就应该像始皇帝这么威风凛凛，才不枉在世上走一遭。面对至高无上的始皇帝，刘邦豪气全无，有的只是一副津津乐道艳羡不已的世俗气。回过头来再品项羽的话，在他的眼里，高高在上的秦始皇没有丝毫值得敬畏之处。一个“彼”字，道尽了项羽对他的不屑。“可取而代也”，说得似乎如探囊取物一般轻松容易。清代乾嘉学派的大师王鸣盛就评价说，项羽的这句话“悍而戾”，彪悍而又充满了暴戾之气。

项羽黑白分明的脸谱总是给人一种阴森森的感觉。事实上，项羽的暴戾颇有点人神共愤的意味。

项羽动辄杀人。项羽与他的叔父项梁叔侄二人一边在会稽郡躲避仇家避难，一边暗中积蓄力量，成为当地不可忽视一股势力。眼看各地纷纷揭竿而起，会稽郡守殷通主动联系项梁叔侄二人商议起兵反秦。结果项梁指使项羽突然袭击，项羽一人就杀死殷通和郡守府数十百人，一下子树起了威风。叔侄二人的这一手很不仗义。因为项羽过于能杀人，所以他的老同事们楚怀王诸老将对他形成了“项羽为人，悍悍猾贼”的印象。悍悍就是说他彪悍，能打仗；猾贼可不是个好词了，意思是说他狡诈而且心狠手辣。

项羽的缺陷

项羽勇猛有余，品行修养有严重缺陷。抛开战略战术不谈，就个人秉性而言，项羽的毛病主要有两个。

首先是“妇人之仁”。韩信说项羽在为人处世上有亲和力，但是只是表现在嘘寒问暖方面；至于用人方面，项羽舍不得用人为官，小家子

气明显。明末清初的大思想家王夫之不同意韩信的这种说法。王夫之认为，韩信所说的妇人之仁不表现在舍不得授人以官这个方面，而表现在任人唯亲方面。项羽曾经的老下级陈平曾经说：“项羽所喜欢任用的，不是项氏本家就是他的小舅子大兄哥，纵然有奇才也不能为其所用。”正因如此，所以王夫之说，项羽不是不知人，问题是他就是靠奸诈手段发迹上位的，身为楚怀王的臣子结果却杀了楚怀王，身为宋义的副将又手刃上司。项羽恃力逞威，恣意妄为。王夫之说，他自己这么干，还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疑神疑鬼，左顾右盼，谁也不敢相信，那他不用亲戚用谁？结果到头来周围尽是些为了一己之私利而蒙蔽他的人罢了。重要岗位用的都是三姑六戚，一般的士人焉能不被排斥？问题是不信任士人，亲戚就靠得住吗？为刘邦做心腹，吃里扒外的项伯，是他的堂叔；最后迫得他走投无路的吕马童，是他的老部下；人生末路，追随他的三十余骑中，并没有他的兄弟姻亲。所以王夫之说：“怀愿求援，而终以孤立。”怀着一颗奸邪之心却想找到可靠的帮手，最终只能是众叛亲离孤立无援。

王夫之的评价很有见地。王夫之认为，一个人不愧于天，则苍天没有不护佑的；不愧于人，则人人可以为我所用。坚持正义，正道直行，则可居天下之广居；大公无私，不偏不倚，那么行使赏罚就会谨慎、公允而不徇私情；成败得失之奥妙，在此而不在蝇营苟苟，这是显而易见的道理。

其次是“文化局限”。文化格局决定了一个人的结局。我们前面提到过，项羽不爱读书，文化程度不高，胸襟气度也不够，这成为他最大的短板。刘邦的文化程度也不高，但刘邦有见识，有胸怀。刘邦有海纳百川的气度，有知错能改的勇气，更有自知之明，所以刘项之争，最终31岁的项羽败给他24岁的刘邦。

有两件事情最能体现刘项二人的文化分野和格局。其一便是对入咸阳的态度和做法。

刘邦率军率先进入咸阳，看到秦王朝富丽堂皇的宫室、帷帐、各种狗马、贵重宝器等奢侈品和数以千计的后宫佳丽，便想留下来先在皇宫中好好享受一番。樊哙劝谏说：“沛公欲

有天下耶，将为富家翁耶？凡此奢丽之物，皆秦所以亡也，沛公何用焉！愿急还霸上，无留宫中！”樊哙的这番话很有见地，可惜刘邦不以为然。张良一看刘邦不听樊哙的至理名言，就说话了：“秦朝就是因为不施行仁政，所以您才能够来到这里。而为天下人铲除残民之贼，应如同丧服在身，应该抱着对百姓同情的态度，以艰苦朴素为根本。如今刚刚进入秦的都城腹地，就要安享其乐，这即是人们所说的‘助桀为虐’了。再说忠言逆耳利于行，良药苦口利于病，望你能接受樊哙的劝告！”刘邦对张良的话可以说是言听计从，张良一发话，刘邦于是率军返回霸上。

刘邦能够听得进别人的话、能够克制自己的欲望，这是他后来得以成功的基础。我们再看项羽的表现。项羽入关之前就坑杀了二十万秦军归降的将士，这就失去了人和之利。进入咸阳项羽都干了什么？《资治通鉴》记载：屠数日，项羽引兵西，屠咸阳，杀秦降王子婴，烧秦宫室，火三月不灭。收其货宝、妇女而东。秦民大失望。

另一件更能体现刘项文化格局高下的事便是关于定都的决策。项羽占据咸阳，有一位叫韩生的读书人给项羽进谏道：“关中有山河之险为屏障，是四面都有险要可守的地方，而且土地肥沃，可以在此建都称霸。”没想到项羽根本听不进去，而且说出了一番让人瞠目结舌的名言：“富贵不归故乡，如衣赭夜行，谁知之者！”韩生退下去后给了项羽四个字的评价——沐猴而冠！项羽听到这话后，即将韩生烹之。我们再看刘邦对定都的态度。刘邦平定天下，就定都选址问题征求大臣们的意见，大臣们大多数是关东人，所以都希望定都洛阳。唯独刘敬力主定都关中。刘邦犹豫未决，征求张良的意见，张良说刘敬说得对，刘邦二话不说，立马决定定都关中。刘敬本姓娄，因为选址定都建言有功，刘邦赐姓为刘。定都是一门涉及文化地理学和政治地理学的大学问，刘邦不懂情有可原，可贵的是他能接受别人的意见。项羽与刘邦两厢对照，高下立见。

历史散叶

《诗经》曰：“击鼓其镗，踊跃用兵。”翻阅古籍，常常可以看见这样的文字，“两军相遇，弓弩争先”。的确，在世界诸国使用的兵器中，弓箭的发展历史，是最悠久的。弓与箭是配套兵器，而在制造过程中，通常又是很能体现古人智慧的。因为，弓的制作，箭簇和箭羽的制作，从取材、用料到制造过程都有严格的要求，其技艺的把握拿捏对工匠又非常苛求。据说，神箭手之精准射击，背后支撑他的必是大批技艺精湛的工匠。

弓与箭共同发展

能够使用弓箭和驾驭兵车，应是古代男人必须要掌握的两门基本技能。按《论语》记述：孔子告诫他的学生，他从来不射杀在鸟巢安歇的飞禽。可见连孔老夫子这样的读书人都能“弯弓射大雕”。这也从另外的角度说明了弓箭在那个时代的普及性和重要性。

据《周礼·司弓矢》记载，弓分六类，有强弓二种：王弓、弧弓。中弓二种：唐弓、大弓。弱弓二种：夹弓、庚弓。战车配备的一般是王弓和弧弓，射程远，杀伤力大。

与强弓相配的箭矢，也很讲究。用途不同的箭，重心应在箭杆何处、选用什么样的羽，才最能使箭在飞行中保持稳定，箭簇的长短尺寸、怎样的形状才能杀伤力强，古人都有明确规定。到了汉代，甚至发展到兵器作坊根据实战需要，制造出能适用步战、骑战和水战的各种弓箭，箭簇也由铜制改为铁钢制造。为了提高杀伤力和适用不同场合，箭头被制成平

头、月牙、柳叶、铲、叉等不同形状。

弩的发明和广泛使用

大约在春秋时期，古人发明了弩。弩实际上就是有臂的弓，是古代出现得最早而又最简单的机械武器。我国最早的弩机可能出现在楚国，秦汉传说中就有“楚琴氏造弩”之说。有故事说，楚琴氏自小精于木工，又喜欢射雁。他发现用普通弓箭射雁，看似瞄得很准，结果却往往十射九空，于是琢磨其中的道理。有次加工木器，他突然灵机一动，设想如在弓臂上设一机械，不是能更有力更准确地发射箭簇吗？经过多次试验和改进，楚琴氏发明了弩机。他的弩机制造十分精巧，外面有一个匣，前面有挂弦的钩，后部则和照门连接，照门上刻有定距离的分划，匣下有扳机。发射时，先将弓弦向后拉，挂在钩上，对准目标后，一扣扳机，箭即射出。

对于弩机，后人还是比较熟悉的。2009年5月27日的《北京青年报》以《古墓中发现2000多年前“手枪”》为题，报道考古人员在四川绵阳一处古代墓葬群内，出土了许多战国晚期和秦代的青铜器和兵器。该新闻特别提到，古墓中发现的酷似“手枪”的战国青铜弩机，是目前国

内外发现的距今最久远最小的弩机。

据介绍，弩机装在木弩臂的后部，有钩住弓弦的“牙”，有用于瞄准的“望山”，还有作为扳机的铜片“悬刀”。威力强大的弩可以射杀数百米外的目标。这酷似“手枪”的战国青铜弩机，在秦汉时期，成为中原民族抗击北方骑兵最尖端的武器。“手枪”弩机的出土，对研究战国时期的武器装备具有重要价值。

中国弩的发明比西方整整早了1300多年。它的发明，标志人类已开始利用机械能，推进了远射兵器精准度的提高。就远射兵器精准确度而言，这是人类向发明步枪、火炮迈出的重要一步。与弓相比，弩只需先将弦扣住，然后再从容瞄准，伺机发射。上弩不仅依靠臂力，上强弩还需用膝顶、脚踏或腰引，甚至使用绞车。这样力量大，射程也远。

弩的发明和广泛使用，大大提高了军队的攻击性和战斗力，使战场上的攻守与拼杀陡增几分惨烈。这时的“积弩齐发”已成为在宽大正面拼杀中最有效遏制密集车阵进攻的手段。

《孙子兵法·作战篇》《势篇》中对“弩”的功效作用，就有多处强调。至战国后期，列国兼并战争已普遍采用弩机作战。弓弩、强弩、连弩等多型远射兵器，更是置敌军于死地的利器。

《周礼·司弓矢》将弩分为唐

弩、庚弩、夹弩、大弩四种。从技术角度讲，弩由弓与柄两部分构成。柄又称为臂，有“矢道”，尾部装弩机。弩机由郭、牙、悬刀和望山组成。一般的弩机，四周有“郭”（外壳），郭中有“钩金”，其一端为“牙”，可钩紧弓弦，另一端装有“望山”（瞄准器）。“牙”下连结“悬刀”，作为扳机。使用时先把弦拉开扣在弩机的牙上，扳动悬刀将牙缩下，弦就会把箭射出，起到了储备弹力的作用。值得一提的是，汉初的兵器制造家已经根据勾股定理在弩机的望山上刻出了世界上最早的射击标尺。

战国时还发明了“连弩”和“超足而发”的“蹶张弩”。魏国武卒携带的弩有十二石的拉力，而韩国“强弓劲弩”的射力，竟可以达到六百步之外。

后来，陆续出现了装有连杆和脚踏的、用脚踏方式将踏脚压到地就可将弓拉开的偏架弩，又叫“神臂弓”。弩的射程远，杀伤力大；大型强弩则多用于攻坚和守城，是当之无愧的重武器。弩发展到后来形成很多种类，小的如背弩、踏弩，可藏于衣内、马腹之下做暗器使用。

战国末年，弩机的发展又与战车相结合，出现了可以同时发射许多弩箭的“连弩之车”。如《六韬·虎韬·军用》记载的“大黄参连弩大扶胥”，估计是种有连弩的战车。车上

的连弩，可发十尺长的箭，单是铜制机郭就有一石三十钧（34公斤）重。

此外，还有用绞车开弦的“车弩”，将两张或三张弓合成一个弩的“床子弩”，储备人力和弹力的作用就更加明显。战国末期出现了可以旋转射击的大型弩，后人把它叫作转射机，多用于守城。威力更大的车弩和床弩出现于唐代，有的车弩一次可发射了支铁羽箭，射程达500米，有的床弩甚至能发射长约3米的大铁箭，能射穿数百米外坚厚的敌帅营帐。到宋代时，它们已发展成为军中重要的攻守利器。

当然，讲述古代强弩这类“先进尖端武器”的作用后，仍不能忘却弓、箭作为轻兵器的重要作用；也需要对古代传统武器的状况作些简扼的介绍。

十八般兵器

在世界冷兵器发展进程中，我国的兵器种类最多，在民间广为传说的有十八般兵器。尽管对十八般兵器的说法不一，但毕竟有这么多种可供单兵使用。

十八般兵器，有一种说法是指：刀、枪、剑、戟、棍、棒、槊、钺、斧、钺、铲、耙、鞭、铜、锤、叉、戈、矛。另一种说法则是指：弓、

弩、枪、刀、剑、矛、盾、斧、钺、戟、鞭、铜、棍、殳、叉、耙头、绵绳套索、白打。这十八般兵器中，种类、形制、功能各不相同。如剑和刀都是短兵器，刀是单刃，用于砍杀；剑是双刃，用于刺杀。

枪的形状与矛相似，比矛轻便且锋利，是一种刺击兵器，从唐朝到宋朝几乎成为军中最主要的兵器。唐代枪分为漆枪、木枪、白干枪和扑枪四种，宋代枪的种类更多，有十几种。

又如戈戟，其兴衰也与当时的作战要求相联系。戈是长柄兵器可勾可啄，最早的戈是将兽角绑在木杆上。戈适用于战车交锋，是从殷周到春秋时期的主要兵器。后来，戈的作用不如戟，戟兴起之后戈渐衰。

戟是枪尖附月牙利刃的长柄兵器，可钩、可啄、可割、可刺，是在戈和矛的基础上发展而成的，其杀伤力比戈和矛都强，是战国到汉唐的主要兵器之一。三国前期的骁将吕布使用的就是一支方天画戟。“三英战吕布”，那支方天画戟出入神化，竟然未让刘关张占多少便宜。后因盔甲的制作日益精良，钩啄的杀伤力减小，戟的作用降低，逐渐被枪代替。

还有斧、钺，从商代到后汉和隋唐曾盛行过这种劈砍兵器；但钺钺的缺点是刀厚且笨重，到了宋朝，逐渐衰退湮没。在人们的印象中，唐使用板斧最有名的人物，就是《隋唐演义》中程咬金的“三板斧”和《水浒传》中那个生性鲁莽的“黑旋风”李逵。

